

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西乌珠穆沁旗蒙医院 的 蒙医医院物业服务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物业管理服务，属于 物业管理；承接企业为 内蒙古中军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33.02161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448.99802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中军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、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附：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

查询网站 <https://xwqy.gsxt.gov.cn>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内蒙古中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2752582971X	注册资本	3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房地产业
成立日期	2003年09月16日	经营范围	物业管理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更多企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场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政府网站 找错